獨裁者手冊 --- 論腐敗

《獨裁者手冊》(The Dictator’s Handbook：Why Bad Behavior is Almost Always Good Politics)

作者：Bruce Bueno de Mesquita & Alastair Smith，王亦穹譯，遠流出版，2019。

讀後摘要及心得報告(11)

領導人上台後，難道不希望因為治理得人心而被人民愛戴和尊敬嗎？當然極少數的領導人還是會為人民的利益做事，可是問題在於這樣做並不利於保持權位。

政治生存的邏輯告訴我們，無論是什麼類型的組織，為了上台、為了留任在位子上，領導人必需建立並保持一個足夠忠誠的聯盟，幫助他擊退任何對手的野心。為了達成此目標，他一定要先回報核心聯盟，然後才能考慮大眾甚至自己的利益。

在聯盟規模很大時，回報可以用公共政策偏向的方式為之。但規模很小的話，最有效的回報就是以個人好處的方式來分配他所掌握的資源，因為給少數人提供個人利益再怎麼說要都比給多數人提供便宜，而且這些少數人能吃得更飽。如果聯盟不但很小，還是從一個非常大的不可相互替代者的候選池裡精選出來的話就更好，因為他們不敢不忠誠，否則就會失掉肥缺。因此，個人利益的回報最能幫助領導人保持聯盟的忠誠度。

「權力使人腐化，絕對的權力使人絕對的腐化。」這句名言出自英國爵士 John Dalberg Acton。事實上，這是雙向的，權力導致腐敗，而腐敗也導致權力。也就是說，腐敗使領導人大權在握，絕對的腐敗絕對會使領導人大權在握！作者提醒我們，本書開宗明義就指出，從來沒有哪位領導人擁有絕對的權力，領導人需要支持他的聯盟成員，要他們保持忠誠，當然要給好處。於是，腐敗的領導人反受支持者歡迎，渴望權力的政客(領導人)也發現最容易吸引腐敗的支持者加入陣營。想要在位的領導人會不惜使用作假、欺騙、遏制、鎮壓等手段，甚至是作掉對手。如果一個有道德有抱負的領導人不願意做髒活，就請不要參與政治，肯定會有一大批的人會願意做並取代他！

歷史上最有權力的領袖如蒙古的成吉思汗、英國的亨利五世、俄國的凱瑟琳大帝等都是只依賴一個很小聯盟的獨裁統治者，他們手段凶殘，無限接近於一個絕對領袖。蘇聯的史達林明白「寧可錯殺一千，不可放過一人」是絕對值得且完全可以接受的。一個近乎絕對獨裁者的領導人應該怎麼做？那就是 ---「腐敗」！

俗話說：「有錢可使鬼推磨」，維持一個忠誠的聯盟需要的就是「錢」！如果一個領導人要鎮壓、剝削、圓謊人民，甚至於要殺掉對手，他就需要願意為他幹這種骯髒事的人，當然要付出足夠的代價才會有人去做。這就是為什麼許多獨裁國家的人民生活在忍飢挨餓甚至死亡邊緣，可是他們的領導人和他的小聯盟卻富得流油的原因。

那麼民主型國家呢？他的支持者也同樣必須得到回報，所以依賴大型聯盟的政權也不能免於腐敗，只是花在腐敗方面的錢要比獨裁國家少些。由於民主的環境使得稅率較低、政策上較傾向與成功的經濟聯繫在一起，結果是更有可能得到大點的餅，雖然政府拿走的比率較少，但領導人的可分配資源可能還比較多，因此，核心支持者得到的回報總額仍可能更高。書中比較了伊朗(富產石油)和土耳其(資源缺乏)規模相當的二個伊斯蘭國家，來證明書中的論點。

以本書的角度出發，所謂的自由主義者和所謂的保守主義者，只不過是在各自建立能幫助他們贏得權位的利基。以美國的民主黨和共和黨來說，二黨的政策差異無非是主張把好處分給相關黨派的核心支持者不同而已。真正的窮人不大可能去投票，但有工作的窮人會。正如收入一般的人喜歡累進稅制，痛恨消費稅；那些希望醫療補助、長期失業保險、低稅率、擴大職業訓練、獎勵投資、降低遺產稅、特殊撥款、專案建設、貸款紓困、普發消費券……等的選民，不是會把選票投給能夠滿足他們意願的候選人嗎？這些公共政策的的差別就是為了收買政治支持，本質上和獨裁者給予支持者個人回報是一樣的，哪個候選人的政策有利於自己，他們就支持誰！

在小聯盟國家，警察工資很低是一個普遍的現象。可是警察對一個政權的生存卻非常重要。警察有責任維持社會秩序，打擊反政府示威，因此必需要高度忠誠，還要給他很好的報償。如果給不起高工資，最簡單的方式就是給予他們自由腐敗的空間。這個歛財機會顯然是一個特權，但他們也知道如果不夠忠誠，就會失掉特權並被檢控。書中以俄羅斯為例作了詳細說明。為什麼有些國家海關入關時會公開收賄、警察會半公開的收保護費也是一樣的道理。從領導人的角度來說，不用支付高薪，還能把不夠忠誠的抓出來，還有什麼比這更棒的？

再來看看個人回報如何在某些小聯盟組織下發揮作用。對於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來說，還有什麼能比促進國際體育競賽的規模、不受政治和個人干預更重要的呢？答案是有，那就是：奢侈的招待以及金錢。2002年的鹽湖城冬季奧運會申辦時花了數百萬美元用於招待和賄賂，包括現金、奢侈的娛樂項目和旅行開支、為國際奧委會委員的親人提供獎學金和工作、房地產交易，甚至整形手術。事情暴發後，有10名國際奧委委員被解雇或辭職、有10人被懲戒，申辦負責人被起訴。事實上這不是單一事件，1998年冬奧日本長野市花了440萬美元、1996年夏奧澳大利亞墨爾本市特別為韓國籍委員的女兒辦特別音樂會。很顯然，任何想要獲得主辦權的城市都必需提供豪華旅遊和款待甚至付費買票。更不要說要獲得轉播權、官方贊助商、名稱或圖案商標權……等等，其中都牽扯了大量利益。書中還舉出了國際奧委會更多腐敗的例子。書中舉出了國際足球聯合會的腐敗案例，詳細說明了為什麼卡塔爾能夠擊敗澳大利亞、日本、韓國和美國獲得主辦2022年的世界杯決賽階段比賽。

儘管體育愛好人士很痛心，但改善了嗎？只要國際奧委會的組織機構不改變，選票收買和貪腐行為就將一直存在，因為這對任何想要生存的國際奧委會主席來說，都是「正確」的策略。怎麼才能改變？就是擴大各國際體育委員會的規模即可。書中提出了一些擴大委員會規模的點子，因為只要規模夠大，參選的官員和申辦城市就不得不在領導力、賽事和設施的質量上展開競爭，而不是比拼背後的腐敗行為。

從統治者的角度來說，公開上市的企業與黑手黨、君主專制的國家、獨裁國家一樣，也是由一個小聯盟、一個小有影響者集團以及數量龐大的可相互替代者集團構成的。這就意味著他們的CEO和其他高管，也同樣必需提供核心支持者大量的個人利益才能長期在位。媒體(其實其本身的結構也是小聯盟)常用「貪婪」來形容華爾街，其實「人」本來就是貪婪的，有些人貪財、有些人貪權、有些人貪色、有些人貪名……都是貪，只是華爾街的人有機會大貪而已。我們看到了2008年金融危機時，他們接受美國政府撥的巨款紓困，可是照樣無恥的大發高層獎金就是明證。書中又舉出了歷史上及近代國家的實例證明這個看法。

法律手段可以消除腐敗嗎？不但不行還常常讓情況惡化。因為法律和行政監管措施看上去不錯，但實際上不是表面功夫就是用來對付政敵的武器。對付腐敗的最佳方式就是改變深層的誘因 --- 擴大聯盟的規模，隨著規模的增大，腐敗就會逐漸消失。